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年7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授权总经理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其中4亿元只能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单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其余1亿元可购买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单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26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2018-050）。

一、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25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主要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 金额（万 元）	年化收 益率 （%）	起始日期	赎回日期	实际收 益金额 （万元）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余杭支行	“金雪球-优悦” 非保本开放式人 民币理财产品 (3M)-杭州专属	开放式非 保本	7,000	4.80	2018年9月21日	2018年12月21日	83.77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固收型	3,000	6.30%	2018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24日	27.96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固收型	3,000	6.40%	2018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24日	28.41

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8年12月24日，公司购买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幸福99”系列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幸福99”卓越增盈（尊享）开放式银行理财计划第180271预约90天型

2、理财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

3、产品类型：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50%

5、理财期限：90天

6、理财开始日：2018年12月25日

7、理财到期日：2019年3月25日

8、购买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风险等级：中低风险（R2）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无关联关系

11、主要风险：该项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协议银行所揭示的理财本金及收益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早偿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其他风险等。

三、购买信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8年12月24日，公司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可简称为“中融信托”）签署了《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资金信托合同》

(合同编号: 2012201013000301—HZWG20181226), 公司以自有资金 1,000 万元认购“中融-汇聚金 1 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可简称“中融-汇聚金 1 号”)项下 1,000 万份信托单位; 公司与中融信托签署了《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合同编号: 2012208001001801—XT—HZWG20181226), 公司以自有资金 3,000 万元认购“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可简称“中融-圆融 1 号”)项下 3,000 万份信托单位; 公司与中融信托签署了《中融-恒信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C 类)》(合同编号: 2011208013002501—C), 公司以自有资金 3,000 万元认购“中融-恒信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可简称“中融-恒信 1 号”)项下 3,000 万份不可赎回 C 类信托单位;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中融-汇聚金 1 号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 中融-汇聚金 1 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受托人: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3、委托人、受益人: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4、保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 5、产品起息日: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6、产品到期日: 2019 年 3 月 26 日
- 7、认购金额: 人民币 1,000 万元
- 8、预期年化收益率: 6.60%
- 9、购买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10、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 11、投资范围: 本信托计划资金将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及委托人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 12、主要风险: 受托人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多种风险,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与市场风险、信托财产独立性风险、投资风险、信用

风险、信托期限变更的风险、管理风险、保管人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 中融-圆融 1 号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受托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3、委托人、受益人：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4、保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产品起息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
- 6、产品到期日：2019 年 2 月 24 日
- 7、认购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 8、预期年化收益率：6.60%
- 9、购买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 11、投资范围：信托计划依法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债券逆回购、信托计划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以及委托人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 12、主要风险：受托人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多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与市场风险、信托财产独立性风险、投资风险、信用风险、信托期限变更的风险、管理风险、保管人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等。

(三) 中融-恒信 1 号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中融-恒信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受托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3、委托人、受益人：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4、保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5、产品起息日：2018年12月26日

6、产品到期日：2019年3月26日

7、认购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8、预期年化收益率：7.20%

9、购买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1、投资范围：本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主要投资于监管机构认可的金融工具或产品，包括：

(1) 场外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券、企业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央银行票据等；

(2) 债权、股权、收益权、债权加股权、认购有限合伙份额、受让有限合伙份额等；

(3) 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产品；

(4) 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产品。

除直接投资上述标的的外，本信托计划可通过认购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基金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契约型基金等间接投资于上述标的的。

12、主要风险：受托人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多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信用风险、政策风险与市场风险、投资风险、受托人管理风险及保管人风险、信托受益权提前终止和信托单位、信托计划延期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其他风险等。

(四) 中融信托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日期：1993年01月15日

4、注册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科技创新城创新二路277号

5、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00万元

6、法定代表人：刘洋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按金融许可证核准的项目从事信托业务。

9、主要股东：根据工商信息显示中融信托股东为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安泰达商贸有限公司分别持股为37.47%、32.99%、21.54%和8.00%。

四、理财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委托理财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需要。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六、相关说明及承诺

经自查，公司进行此次风险投资期间不属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属于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属于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对开展的风险投资做出承诺：本次风险投资实施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七、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浙商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永乐3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90 天型 CB214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4.70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29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杭州专属	非保本开放式	3,000	4.70	2018年10月10日	2019年1月10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	“幸福99”金钱包开放式银行理财计划(201501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3.0%至3.20%	2018年10月19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	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1天≤投资期<7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7%; 7天≤投资期<14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9%; 14天≤投资期<30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3%; 30天≤投资期<90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5%; 投资期≥90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7%。	2018年11月2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固收型	3,000	7.20%	2018年11月28日	2019年2月28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1号188天型 Z11818800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4.70%	2018年11月29日	2019年6月5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1611410000101)	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	1天≤投资期<7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7%; 7天≤投资期<14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9%; 14天≤投资期<30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3%; 30天≤投资期<90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5%; 投资期≥90天,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7%。	2018年11月30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余杭支行	“幸福99”卓越增盈(尊享)开放式银行理财计划第180271预约90天型	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4.50%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3月25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固收型	1,000	6.60%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3月26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固收型	3,000	6.60%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2月24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固收型	3,000	7.20%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3月26日
	合计		46,500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46,500万元。

八、备查文件

- 1、杭州银行理财协议及附件。
- 2、《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资金信托合同》（合同编号：2012201013000301—HZWG20181226）；
- 3、《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合同编号：2012208001001801—XT—HZWG20181226）；
- 4、《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C类）》（合同编号：2011208013002501—C）；

特此公告。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